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R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收益	(4)	350,000	-
重估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 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590,778)	16,161,600
重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 產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2,051,500	466,70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225,56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933,240	992,990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17,536,570)</u>	<u>(16,809,909)</u>
經營(虧損)溢利	(5)	(15,792,608)	3,036,956
財務費用	(6)	<u>(5,099,397)</u>	<u>(2,532,030)</u>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892,005)	504,926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u><u>(20,892,005)</u></u>	<u><u>504,926</u></u>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簿	(9)	<u><u>(1.29)仙港元</u></u>	<u><u>0.03仙港元</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非流動資產			
傢俬、裝置及設備		1,839,178	2,493,4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0)	27,282,573	24,399,064
租賃按金		2,372,498	2,372,498
		<u>31,494,249</u>	<u>29,264,998</u>
流動資產			
其他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79,705	1,264,4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0)	2,361,718	3,952,496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79,356	27,009,870
		<u>7,720,779</u>	<u>32,226,809</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299,806	1,461,471
無抵押借貸	(11)	22,796,737	23,412,771
公司債券	(12)	9,893,284	–
		<u>33,989,827</u>	<u>24,874,242</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6,269,048)</u>	<u>7,352,56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225,201</u>	<u>36,617,565</u>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借貸	(11)	4,933,505	5,757,566
公司債券	(12)	20,804,756	30,481,054
		<u>25,738,261</u>	<u>36,238,620</u>
(負債)資產淨值		<u>(20,513,060)</u>	<u>378,94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0,225,735	20,225,735
儲備		(40,738,795)	(19,846,790)
(資本不足)權益總額		<u>(20,513,060)</u>	<u>378,94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批准刊發。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首次採納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以年累計至今為基準計算之經呈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已篩選的附註說明。該等附註包括事件及交易的說明乃有助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中期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持續經營關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虧損淨額約20,892,000港元，且截至該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26,269,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20,513,000港元。於編製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的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性給予審慎的考慮。本公司的董事已採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已實施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流動性及現金流量狀況。

-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按每股0.25港元之價格配售185,5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444,000港元。經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刊發關於在一般授權下完成新股配售事項的公告；
- 胡海松先生(「胡先生」)確認儘管尚欠的貸款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惟於本集團在財務上有能力償還款項前並不會要求本集團還款以及他願意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援以供本集團應付其財務需要；及
- 本公司考慮以發行額外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方式募集資金。

經考慮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及到期之財務責任，故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做法為恰當的。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基準營運，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財務工具則除外。

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修訂與本集團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中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修訂本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財務資料所載之披露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確認及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之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預收對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之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待定期限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呈報金額構成一定影響。就有關本集團之財務資產，直至完成詳細檢討前對此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及(虧損)溢利淨額主要來自重估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收益及重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交易面對相同風險及享有共同回報，因此，該等業務構成一項業務分類。鑑於本集團之經營性質為投資控股，提供經營(虧損)溢利之業務分類分析意義不大。

地區分類

本集團本期間／年內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包括傢俬、裝置及設備，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無抵押借貸及公司債券)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美利堅 合眾國 港元	新加坡 港元	香港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類資產	5,907,727	16,668,846	8,906,896	31,483,469
未分配資產				<u>7,731,559</u>
資產總值				<u><u>39,215,028</u></u>
分類負債	—	—	58,428,282	58,428,282
未分配負債				<u>1,299,806</u>
負債總值				<u><u>59,728,088</u></u>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利堅 合眾國 港元	新加坡 港元	香港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類資產	5,869,751	14,028,043	10,947,202	30,844,996
未分配資產				<u>30,646,811</u>
資產總值				<u><u>61,491,807</u></u>
分類負債	—	—	59,651,391	59,651,391
未分配負債				<u>1,461,471</u>
負債總值				<u><u>61,112,862</u></u>

4. 收益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收益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收益		
來自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債券利息收入	<u>350,000</u>	<u>-</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來自共用辦公室之收入	100,398	96,483
利息收入	80	-
匯兌收益淨額	832,712	896,007
其它收入	<u>50</u>	<u>500</u>
	<u>933,240</u>	<u>992,990</u>

5. 經營(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投資管理費	185,057	831,690
傢俬、裝置及設備之折舊	654,258	654,258
匯兌收益淨額	(832,712)	(896,007)
重估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淨額	1,590,778	(16,161,600)
重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 收益淨額	(2,051,500)	(466,70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225,567)
下列項目之經營租約租金：		
— 辦公室設備	21,874	20,832
— 物業	4,471,860	4,053,185
董事酬金及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6,373,333	6,590,815
— 強積金計劃供款	<u>95,864</u>	<u>104,885</u>

6.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港元
利息按：		
董事之貸款	315,110	347,602
持牌放債公司貸款	512,517	870,459
第三方貸款	2,780,400	99,861
公司債券(附註12)	1,491,370	1,214,108
	<u>5,099,397</u>	<u>2,532,030</u>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股息

本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9.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乃根據本期間虧損20,892,005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504,926港元)及於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1,618,058,784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00,058,784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行使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溢利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溢利相同。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於外地非上市股本投資	22,576,573	19,897,794
— 於香港非上市公司債券	4,706,000	4,501,270
	<u>27,282,573</u>	<u>24,399,064</u>
流動資產：		
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2,361,718	3,952,496
	<u>2,361,718</u>	<u>3,952,496</u>

本集團擁有下列股本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接受投資公司名稱	登記/ 註冊成立 地點	所持股份 數目	有效的 股權權益	賬面值 港元	重估所產生 之未變現 收益(虧損) 港元	匯兌收益 港元	公允價值 /市場價值 港元
<u>非上市股本投資</u>							
E-Com Holdings Pte. Ltd. (「E-Com」)	新加坡	1,259,607	23.70%	14,028,043	1,846,770	794,033	16,668,846
Vaca Energy, LLC (「Vaca」)	美利堅 合眾國	1,322,843	3.31%	5,869,751	-	37,976	5,907,727
				<u>19,897,794</u>	<u>1,846,770</u>	<u>832,009</u>	<u>22,576,573</u>
<u>非上市公司債券</u>							
中國合伙人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合伙人諮詢」)	香港	不適用	不適用	4,501,270	204,730	-	4,706,000
<u>上市股本投資</u>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德普」)	開曼群島	17,634,000	0.22%	3,244,656	(1,357,818)	-	1,886,838
國能集團國際 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第一德勝控 股有限公司」) (「國能國際資產」)	百慕達	896,000	0.12%	707,840	(232,960)	-	474,880
				<u>3,952,496</u>	<u>(1,590,778)</u>	<u>-</u>	<u>2,361,71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接受投資公司名稱	登記/ 註冊成立 地點	所持股份 數目	有效的 股權權益	賬面值/ 買入成本 港元	重估所產生 之未變現 (虧損) 港元	匯兌 (虧損)收益 港元	公允價值/ 市場價值 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E-Com	新加坡	1,259,607	23.7%	18,401,582	(4,170,675)	(202,864)	14,028,043
Vaca	美利堅 合眾國	1,322,843	3.31%	6,653,462	(788,001)	4,290	5,869,751
				<u>25,055,044</u>	<u>(4,958,676)</u>	<u>(198,574)</u>	<u>19,897,794</u>
非上市公司債券							
中國合伙人諮詢	香港	不適用	不適用	<u>5,000,000</u>	<u>(498,730)</u>	<u>—</u>	<u>4,501,270</u>
上市股本投資							
德普	開曼群島	17,634,000	0.27%	31,212,180	(27,967,524)	—	3,244,656
國能國際資產	百慕達	896,000	0.12%	<u>765,788</u>	<u>(57,948)</u>	<u>—</u>	<u>707,840</u>
				<u>31,977,968</u>	<u>(28,025,472)</u>	<u>—</u>	<u>3,952,496</u>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均由本公司董事評估。

上市股本投資之市場價值乃根據報告期末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

11. 無抵押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流動負債			
— 董事之貸款	a	11,553,027	11,237,917
— 持牌放債公司貸款	b	9,485,086	10,472,569
— 第三方貸款	c	1,758,624	1,702,285
		<u>22,796,737</u>	<u>23,412,771</u>
非流動負債			
— 第三方貸款	c	4,933,505	5,757,566
		<u>4,933,505</u>	<u>5,757,566</u>
		<u>27,730,242</u>	<u>29,170,337</u>

附註：

(a) 董事之貸款

來自董事胡先生的貸款為無擔保、按固定年利率6%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b) 持牌放債公司貸款

貸款來自獨立持牌放債公司，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及為期一年。實際年利率為10.47%。

(c) 第三方貸款

貸款來自獨立第三方，按固定年利率介乎6%至16%計息及為期四至五年。實際年利率介乎8.78%至28.72%。

12. 公司債券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0,192,478
發行債券，交易成本淨額	8,950,000
實際利息開支	2,688,576
利息支付	<u>(1,350,00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481,054
實際利息開支(附註6)	1,491,370
利息支付	<u>(1,274,384)</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698,040</u>
流動部分	9,893,284
非流動部分	<u>20,804,756</u>
	<u>30,698,04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流動部分	-
非流動部分	<u>30,481,054</u>
	<u>30,481,054</u>

債券之實際年利率介乎8.85%至21.58%。

公司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發出至少五個營業日的事先書面通知要求償還若干公司債券剩餘本金額之全部或部分(「贖回權」)，但債券持有人並沒有權利要求本集團在到期日前贖回債券。

贖回權被認為是主合同的內含衍生工具。由於董事認為行使贖回權之可能性甚微，故該贖回權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初次確認，董事認為評估贖回權之公允價值並不重要。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者之贖回權的公允價值並未載於綜合財務報表內。

13. 股本

	每股面值 0.0125 港元之 普通股數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00,000	1,000,000,000
	每股面值 0.0125 港元之 普通股數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500,058,784	18,750,735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配售股份	118,000,000	1,475,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18,058,784	20,225,735

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14. 關連方披露

(a) 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下列重大的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藍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費	185,057	831,690
胡先生	貸款利息開支	315,110	347,602

(b) 結餘

關連方名稱	結餘性質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胡先生	董事之貸款	11,553,027	11,237,917

15. 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租賃辦公室設備及物業須承擔之未來最低租金按到期日劃分如下：

	辦公室設備		物業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一年內	29,635	44,100	8,538,739	8,850,028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44,453	7,619,700	11,780,271
	<u>29,635</u>	<u>88,553</u>	<u>16,158,439</u>	<u>20,630,299</u>

16.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獲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行授予孖展信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當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市場價值約2,36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52,000港元)被視為抵押品。

17. 於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發生以下重大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本公司按每股0.25港元之價格配售185,5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444,000港元。經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刊發關於在一般授權下完成新股配售事項的公告。

1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投資工具將會以從事(但不限於)石油行業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之股本證券、股本相關證券或債務相關工具之形式制訂。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多元化之投資組合，涵蓋教育、油田及證券投資等不同業務板塊。本集團資產總值約39,215,000港元，其中非流動部分及流動部分分別為約31,494,000港元及約7,721,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約33,990,000港元，其中包括應付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和其他應付款約1,300,000港元、來自持牌放債公司及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分別約9,485,000港元及約1,759,000港元、董事之貸款約11,553,000港元、及發行的公司債券約9,893,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淨值約20,513,000港元。

於審視本公司的投資時，該等上市投資價值大幅下滑是由於無法預料及不可控制事件發生。沽空報告發布後出現不尋常的拋售壓力，導致上市投資股價大幅下跌。

本集團充份瞭解負債淨值狀況。因此，為了扭轉狀況，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按每股0.25港元之價格配售185,5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444,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末內，本公司錄得以下投資表現：

1. 重估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淨額約1,591,000港元或較去年同期增加未變現虧損淨額約17,752,000港元。上市投資股價大幅下跌是由於沽空報告發布後出現不尋常的拋售壓力；及
2. 重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淨額約2,052,000港元或較去年同期增加340%。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來自債券利息收入350,000港元的收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20,8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溢利淨額約505,000港元增加虧損淨額約21,397,000港元。虧損淨額擴大主要由於沽空報告發布後出現不尋常的拋售壓力，導致上市投資股價大幅下跌及令重估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752,000港元。由於通過發行公司債券和獲得的貸款融資活動增加，於報告期間財務費用約5,099,000港元或較去年同期增加10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2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01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虧損淨額約20,892,000港元，且截至該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26,269,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20,513,000港元。本公司的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性給予審慎的考慮。本公司的董事已實施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流動性及現金流量狀況。

1.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按每股0.25港元之價格配售185,5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444,000港元；
2. 胡先生確認儘管尚欠的貸款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惟於本集團在財務上有能力償還款項前並不會要求本集團還款以及他願意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援以供本集團應付其財務需要；及
3. 本公司考慮以發行額外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方式募集資金。

經考慮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及到期之財務責任，故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做法為恰當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獲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行授予孖展信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當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市場價值約2,36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52,000港元)被視為抵押品。

本公司因擁有財務資產外幣投資而須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及新加坡元波動之影響。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之匯率波動風險微不足道。關於新加坡元兌換港元，董事會認為其外匯風險極微。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總資產)為148.9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01%)。

訴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獲悉任何尚未了結之訴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2名僱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而於其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載之有關人力資源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展望

展望未來，預期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資市場仍將面臨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及維持審慎的投資方針，並把握市場脈搏，以靈活投資風險的策略，確保為其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而作出。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闡釋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及第E.1.2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全體董事獲鼓勵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及各董事均盡力出席。然而，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由於須處理其他私人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樹新先生因需出外離港公幹，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委託本公司執行董事陳耀彬先生代為主持該股東週年大會會議。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期間之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惟已獲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載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www.eaglerideinvestment.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樹新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海松先生及董樹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桂生悅先生、王憲章先生及熊敬柳先生。